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下属子公司增资及使用募集资金实缴子公司注册 资本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增资事项的概述

1、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原集团”或“公司”）投资成立全资子公司宜宾天原海丰和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丰和泰公司”）作为发展钛产业的重要平台。海丰和泰公司注册资本 45000 万元，已缴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 670,118,841.44 元，公司拟用募集资金补足海丰和泰公司注册资本 40,000 万元，并另对海丰和泰增资 55,000 万元。

2、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8 年 8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对下属子公司增资及使用募集资金实缴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本次增资的额度在董事会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增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 1、名称：宜宾天原海丰和泰有限公司
- 2、住所：四川省江安县阳春工业园区海丰大道1号
- 3、法定代表人：王政强
- 4、注册资本：45,000万元。

5、经营范围：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作、销售；有色金属、黑色金属矿采选、销售；有色金属、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销售；自产产品、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产品的研发；出口贸易、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公司经营状况（未经审计）：

1) 财务状况

截止2018年6月30日，海丰和泰公司资产总计96,303.26万元，负债总计88,603.26万元，所有者权益总计5000万元。

2) 经营状况：海丰和泰在项目建设中。

三、增资方式及增资后的情况

1、增资金额：55,000万元。

2、出资方式：货币

3、增资方案：使用本次募集资金增资注册资本270,118,841.44元，剩余部分将于2019年12月31日前缴足。

4、增资后海丰和泰的注册资本将达到100,000万元。

四、增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海丰和泰公司作为公司发展钛产业的重要平台，将投资建设年产10万吨氯化法钛白粉项目（其中，其中年产5万吨为募投项目，另外年产5万吨为自筹项目）。目前，年产10万吨氯化法钛白粉项目与

海丰和泰公司的注册资本金已经不匹配，未来难以为海丰和泰公司生产经营提供有效支撑。对海丰和泰公司增资有利于保障项目的顺利建设，也有利于满足银行等金融机构对海丰和泰公司再融资的要求。

本次增资及实缴子公司原注册资本不会改变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股权比例，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五、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四日